# 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

江幼专教务[2022]30号

# 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关于做好教材教辅排查工作的通知

## 各系部:

为进一步加强学校教材教辅的正确政治导向和价值导向, 全面落实党对教材工作的领导,完善教材教辅选用审定制度、 评议制度,根据教育部《普通高等学校教材管理办法》(附件 1),为做好我校教材教辅内容专项排查工作,现将有关事项 通知:

一、成立教材教辅排查工作组

组长: 黄锦棠

副组长:李耀麟

组员: 刘次琴 龙少娟 甘素冰 曾宝萍 关锐琴 宋洁李慕贤

# 二、排查原则

具体排查原则按照教育部《普通高等学校教材管理办法》 (附件1)中相关要求执行。

- 1. 把好"政治关"。教师选用教材教辅必须具备正确的思想和观点,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,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,充分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,引导学生形成正确的世界观、人生观和价值观。政治立场和价值导向有问题的教材教辅不得选用。
- 2.各系部单位应认真、仔细核对已出版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目录"对应课程"的范围要求,对符合"推进统一使用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"重点教材使用范围的课程,必须统一选用"马工程"教材(已出版"马工程"教材可参见附件3)。
- 3. 把好"学术关"。选用教材教辅必须符合本校人才培养方案、教学计划和教学大纲要求,符合教学规律和认知规律,便于课堂教学,有利于激发学生学习兴趣。无法支撑人才培养目标,教学效果不好的教材教辅,不得选用。
- 4. 把好"质量关"。结合本学科当前发展方向和趋势,优 先选用近三年出版的国家级规划教材、省级规划教材、精品教 材及获得省部级以上奖励的优秀教材。内容陈旧、低水平重 复、简单拼凑的教材教辅,不得选用。
- 5.一门课原则上只选用一种(套)教材教辅(含实验教学指导书,下同),不得因教师不同而使用不同版本的教材。在选订教材时,课程负责人或任课教师按人才培养方案、课程教学大纲,对同一门课程的不同版本教材进行对比、分析、论证,统一使用意见。

6. 选用的教材涉及境外教材(包括境外原版、境内影印、翻译出版),整本书用于教学的外国语言类与其他学科专业类境外电子教材,非正式出版的用外语编写的讲义、自编教材等,应对教材就政治导向、内容等方面进行全面审核,并按教育部《学校选用境外教材管理办法》的要求执行。

### 三、排查范围

以开课系部为单位,全面排查所有课程正在使用的正式出版的教材、教辅内容和插图。

#### 四、排查程序

- 1. 教研室自查。教材的选用由课程负责人、教研室主任对照上文排查原则和排查范围完成自查,并填写《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材审查汇总表》(附件2)。
- 2. 系部排查。学校组织由校领导、教务部和系部负责人组成的教材使用小组对教师提交的《《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材审查汇总表》进行排查,确保本学校开课的所有课程使用的教材教辅全覆盖。以系部为单位汇总后,根据排查结果填写自查报告(工作开展情况、发现的主要问题、整改措施、)报教务部。排查有问题的教材教辅,应要求相应课程负责人、任课教师、教研室主任作书面说明,及时整改。整改情况由系部主任审批签字并加盖系部公章后,交教务部备案。以上报告于2022年7月11日前将电子版汇总表和自查报考word版发到邮箱jmyzjwb@163.com.纸质版交到教务部陈丽婷处。

- 3. 学校审查。学校教材教辅排查工作组负责对系部上报的《《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材审查汇总表》进行审查。审查未通过的,将结果反馈至相应系部,由开课教研室作书面说明,由课程所在系部主任审批签字并加盖系部公章后,交教务部备案,并及时落实整改措施。
- 附表: 1. 教育部《普通高等学校教材管理办法》(教材 [2021] 3号)
- 2. 《广东江门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材审查汇总表》

